

营商环境工作动态

第 92 期

红旗区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

2024 年 12 月 11 日

红旗区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周报

(2024 年 12 月 5 日 — 12 月 10 日)

一、重要讲话

(一) 李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 研究推动平台经济健康发展有关工作

11月22日，国务院总理李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推动平台经济健康发展有关工作。会议指出，发展平台经济事关扩内需、稳就业、惠民生，事关赋能实体经济、发展新质生产力。要进一步加强对平台经济健康发展的统筹指导，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壮大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支持消费互联网平台企业挖掘市场潜力，强化平台经济领域数据要素供给，促进数据依法有序跨境流动，增强平台

经济领域政策与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要规范市场竞争秩序，健全常态化监管制度，推动平台企业规范经营、有序竞争、提升质量，促进各方主体互利共赢。要切实保障消费者和劳动者合法权益，健全线上消费投诉公示、消费后评价等制度，指导平台企业依法规范用工，更好发挥平台经济对促进就业的重要作用。

（二）李强同第七届进口博览会参展商采购商代表座谈

11月4日，国务院总理李强在上海同第七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参展商、采购商代表座谈，新思科技、蔡司医疗、海克 斯康、通用电气、SK 集团、默沙东、中国一汽、小米等企业负责人出席。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李强指出，中国将进一步放宽市场准入，推动电信、教育、文化、医疗等领域有序扩大开放，同时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及时回应企业关切，帮助企业解决实际问题，在要素获取、资质许可、参与政府采购等方面提供公平机会。

（三）楼阳生主持召开省级党员领导干部会议

11月4日，省级党员领导干部会议在郑州召开，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研究部署我省学习宣传贯彻工作。省委书记楼阳生主持会议并讲话，省长王凯、省政协主席孔昌生出席会议。在优化营商环境

方面，会议强调，要聚焦经济发展，突出改革重点。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完善“三足鼎立”科技创新大格局，构建全过程创新生态链。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体制机制，培育壮大“7+28+N”产业链群。健全“两重”“两新”工作长效机制，形成投资和消费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深化营商环境综合配套改革，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培育壮大枢纽型经济。

（四）王凯主持召开省政府常务会议 听取一揽子增量政策落实等工作调研情况汇报 研究部署当前重点经济工作

11月13日，省长王凯主持召开省政府常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听取稳经济一揽子增量政策落实等工作调研情况汇报，研究部署当前重点经济工作。会议听取了省政府6个调研组关于稳经济一揽子增量政策落实等工作调研情况汇报，指出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坚定不移把推动一揽子增量政策落地见效作为当前经济运行的重中之重，保持经济运行稳定性连续性均衡性，促进投资和消费良性互动，保持价格水平基本稳定，增强各项政策取向一致性，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会议强调，要以更大力度促“两新”、育产业，聚焦重点领

域、重点行业、重点方向精准落实扶持政策，引导企业加快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促进相关产业集聚发展，持续提升产业能级。要推动批发零售业提质扩容，做强做优限额以上企业，支持限额以下单位发展壮大，提高数字化、平台化服务能力，切实增强行业综合竞争力。要充分发挥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作用，加强政银企对接，落实好无还本续贷政策，更好满足企业融资需求。要持续做好拖欠企业账款清偿和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提升清偿质量，维护企业和群众合法权益。

二、重要政策

（一）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方案》

《方案》提出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促进产业链供应链融合发展、健全国家物流枢纽与通道网络、加强创新驱动和提质增效等5方面20项重点任务，强调以调结构、促改革为主要途径，统筹推进物流成本实质性下降，有效降低运输成本、仓储成本、管理成本。根据《方案》，到2027年，社会物流总费用与国内生产总值的比率力争降至13.5%左右。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改革实现新突破，货物运输结构进一步优化，铁路货运量、铁路货运周转量占比力争分别提高至11%、23%左右，港口集装箱铁水联运量保持较快增长。

（二）商务部印发《关于促进外贸稳定增长的若干政策措施》

《政策措施》旨在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主要包括九个方面：一是扩大出口信用保险承保规模和覆盖面，支持企业开拓多元化市场；二是加大对外贸企业的融资支持力度，优化跨境贸易结算，帮助企业提升汇率风险管理水平；三是促进跨境电商发展，推进海外智慧物流平台建设；四是扩大特色农产品等商品出口，培育高质量发展主体；五是支持关键设备、能源资源等产品进口，完善再生资源进口政策；六是推动绿色贸易、边民互市贸易、保税维修创新发展；七是吸引和便利商务人员跨境往来，优化签证政策；八是提升外贸海运保障能力，加强外贸企业用工服务，减轻企业负担；九是加强政策落实和督促检查，确保政策措施落地见效。

（三）市场监管总局印发《市场监管执法行为规范》 《关于牢固树立监管为民理念 推行服务型执法的指导意见》

《规范》统一了市场监管执法人员在执法活动中的作风纪律、仪容举止、语言与案件查办等基本要求。通过细化仪容举止、执法用语、案件办理等方面的具体规范，形成重点指引，明确具体要求，确保每一次执法和每一起案

件都能体现规范文明与公平正义。《规范》强调了执法活动的“八严禁”和“十不得”禁止性规定，包括严禁滥用职权、违反程序随意执法，严禁徇私舞弊、滥用裁量选择执法，严禁吃拿卡要、以罚代收趋利执法等，以强化刚性约束，杜绝随意执法、选择执法、趋利执法、机械执法、简单执法、消极执法等问题发生，保障执法公正、纪律严明。

（四）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河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案件调查处理办法》

《办法》明确了投诉举报的渠道、调查处理流程、工作运行机制等关键环节，确保营商环境投诉举报案件得到及时、公正、高效处理。《办法》的出台，是河南省持续深化营商环境综合配套改革、深入推进一流营商环境建设的关键举措，有助于进一步提升投诉举报案件办理质效，维护经营主体合法权益，增强企业和群众获得感满意度，推动河南省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升级。

三、营商大事件

（一）国家发展改革委：加快破解各类市场准入“玻璃门”“旋转门”“弹簧门”

11月19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举行11月份新闻发布会，国家发展改革委政策研究室副主任、委新闻发言人李超表示，将继续把违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案例归集通报，作为落实市场准入制度、破除市场准入壁垒的一项重要工作，

对地方违背市场准入制度情况发现一起、整改一起、通报一起，加快破解各类市场准入“玻璃门”“旋转门”“弹簧门”，依法依规营造更加公正透明的准入环境。

（二）中国人民银行等九部门：将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贷款政策更多向民营和中小企业倾斜

11月21日，中国人民银行联合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农业农村部、交通运输部、国务院国资委、金融监管总局召开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贷款工作推进会议。会议指出，有关政策出台以来，各地方、各部门、各金融机构健全工作机制，加强协同配合，细化工作措施，加快实现清单内企业和项目融资对接“全覆盖”，贷款签约和投放规模不断扩大，政策落实取得阶段性成效。

（三）全省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动员部署视频会议召开

11月6日，全省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动员部署视频会议召开。会议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金融工作重要论述，落实国家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安排我省建立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有关工作。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孙守刚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指出，做好小微企业融资工作是稳经济、促就业、增活力的关键举措，是实现金融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各地、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着眼发展大局，充分认识小微企业的重要作用，

运用市场化机制和法治化办法，推动有为政府和有效市场高效结合，合力破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题。会议强调，要尽快做实省市县三级协调工作机制，组建县（市、区）工作专班，扎实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活动，全面摸排小微企业融资需求，加快形成申报清单和推荐清单，推动企业与银行金融机构精准对接，做到应贷尽贷、能贷快贷。要加快推进小微企业信用信息共享应用，完善风险分担补偿机制、尽职免责制度，优化审批流程，打击非法中介，降低融资成本，统筹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贵、慢”问题。要加强统筹协调，狠抓责任落实，做好宣传引导，合力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见效，努力为完成全年目标、稳定经济增长贡献力量。

（四）河南省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厅际联席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在郑州召开

11月1日，河南省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厅际联席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在郑州召开。会议总结了我省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工作进展情况，研究部署了下一步重点工作。联席会议召集人、省发展改革委主任马健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强调，各地各部门要齐心协力抓好促进民营经济发展重点工作。一是持续完善支持政策体系。加快研究制定《河南省民营经济促进条例》，深入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实施意见》。二是求真务实解决实际问题。

建立完善与民营企业常态化、多层次沟通交流和解决问题机制，聚焦民营经济发展难点堵点，深入调查研究，科学精准施策，做好问题办理“后半篇文章”，帮助企业解决实际难题。三是想方设法促进民间投资。进一步健全重点领域项目常态化推介机制，更大力度促进民营企业参与重大工程项目建设，不断增强民营企业、民间资本的发展信心。四是加强协调配合形成合力。要强化沟通协作和政策统筹，提升各领域政策目标、时机、节奏、力度的一致性和匹配度，避免政策合成谬误。

四、他山之石

（一）国内省市动态

1.北京：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将接续 40 余项配套措施

新修订的《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共六章九十四条，修订的主要内容包括细化落实中央最新要求、解决经营主体集中反映的问题、借鉴国际先进规则和实践经验、固化本市经验做法等四个方面。

2.上海：发布融资信用服务平台优化方案 提升中小微企业融资便利

为进一步优化上海市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建设，提升中小微企业融资便利水平，上海市近日印发了《优化上海市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建设 提升中小微企业融资便利水平实

施方案》，旨在通过一系列措施，打破银企信息不对称，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增强中小微企业融资获得感。

3.江西：省市场监管局印发《关于坚持服务与监管并重全力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

为推动树立“以服务促监管，寓监管于服务”理念，发挥市场监管职能作用，全力促进全省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从五个方面提出了 22 条具体举措。

（二）省内地域亮点

1.安阳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投标承诺制为企业“减压”

为进一步降低企业交易成本，安阳市推行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投标承诺制度，通过信用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减轻企业负担，为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投标承诺制的推行是落实公共资源领域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的具体举措，投标企业只需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承诺无失信记录，没有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等违法违规行为，即可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参加投标活动。这一制度不仅降低了企业交易成本，还有效推进了招投标领域的诚信建设。

2.济源示范区：获批全国经营主体信用体系建设创新试点

日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印发《关于开展经营主

体信用体系建设创新试点工作的通知》，济源示范区被确定为全国经营主体信用体系建设创新试点。自《市场监督管理信用修复管理办法》颁布实施以来，济源示范区持续规范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信用修复管理工作，鼓励违法失信当事人主动纠正违法失信行为、消除不良影响、重塑良好信用，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

五、红旗动态

（一）各指标牵头单位

1.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红旗区组织召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

12月12日，红旗区组织召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动员全区上下对标先进、提标提档，以更大力度、更强举措，高质量完成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任务，持续激发企业活力，不断提振市场预期，为推动全区高质量发展、可持续振兴提供坚强保障。

郭潇漪强调，近年来，我区以前所未有的决心和力度全面创优营商环境，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也要清醒地认识到，成绩来之不易，必须乘势而上，倍加努力奋斗。一是要认清形势正视问题。优化营商环境是一项常抓常新的系统工程，树牢“人人都是营商环境”的意识，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不做“局外人”，不当“旁观者”，要正视问题、狠抓落实，不断强化执行力、落实力，以抓铁有痕、

踏石留印的力度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二是要凝聚共识加压奋进。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各单位要切实履行好本领域营商环境优化提升的重要职责，针对各项重点任务制定科学可行的实施路径，倒排工期、明确专班、定时调度、密切配合、形成合力。三是要聚焦重点精准发力。应紧盯时间节点，做好年终收尾和提升工作，确保各项重点任务高质量完成。同时聚焦全域营商环境范围，不断创新机制提升改革成效，全面、准确挖掘亮点案例，打造一批可复制推广的“红旗样本”。四是要锚定目标奋勇争先。各单位对标年度目标任务，进一步加大改革创新力度，以突出实绩、关注成效为标准抓好工作落实。强化“跑”的意识、“争”的意识，摸清实情、苦干实干，确保各项工作干在平时、走在前列。

2.红旗区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红旗区政务服务中心开展第四季度营商环境特邀监督活动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政务服务效能，红旗区政务服务中心于12月11日组织开展了第四季度营商环境特邀监督活动。此次活动旨在通过特邀监督员的实地体验和反馈，全面挖掘和改进政务服务中的不足，推动政务服务持续优化提升。

活动当天，多名市、区两级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应邀走进红旗区政务服务中心，以办事群众和企业的视角，对

政务服务进行全流程、全方位的监督。监督员们先后来到企业开办、税务、社保医保等服务专区，详细听取各专区创新服务举措和亮点作品介绍，并亲身体验窗口服务的态度和业务熟练程度。

随后，各位监督员纷纷结合亲身监督体验，从办事企业或群众视角对大厅各项服务优化提升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他们普遍认为，红旗区政务服务中心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需要改进的地方，如需加强对新开办企业办税业务培训、做好自助终端设备检查维护等。

（二）各指标配合单位

1.红旗区税务局：先“枫”致远 智税扬帆聚焦“高效办成一件事” 展现税务新作为

国家税务总局新乡市红旗区税务局坚持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纳税人缴费人需求为导向，以“解民忧”为出发点、以“办实事”为落脚点，将“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作为“枫桥式”办税服务厅建设的重要举措，聚智聚力精细化推进办税智能化建设，以“厅”为载体着重提升税费服务“硬环境”，以提升“三线贯通”以及“两中心”成效为辅助提升税费服务“软环境”，全力打造“贴心办”“精简办”“高效办”的“升级版”税费服务新模式。

一、数智赋能，一站办理“以智提效”

智慧厅依托税收大数据和数字化转型，通过“人工+智能”创新融合，通过细分办税区域功能、缩减常规办税窗口、扩大自助申报区的方式，提供“非疑难杂症不进厅”的便捷服务，从“定点”到“区域”，打造“教、学、办”立体相融的智慧办税服务厅。

二、简字发力，一窗受理“以减谋速”

围绕“审批事项最少、办税流程最优、涉税材料最简、群众反映最好”目标，主动落实各项便民办税便利化举措，按导税、快办、自助、窗口分流清单事项，分类办理各项税费业务，实现“简单事项办结更快、复杂事项办理更优”，实现“固定窗口”+“流动窗口”的服务新模式，倡导“来即办、办即走、无需等候”。同时深耕于“办不成事”服务专窗，开辟“简事快办”专区，梳理“简事快办”事项清单，严格落实“一次性告知”“首问责任制”“容缺办理”和“延时服务”等服务制度，让办税成本“减”下去，办税流程“简”起来。

三、问需加码，一网通办“以智增质”

从税费服务的“供给侧”与“需求侧”协同发力，通过人员集约优化、问题集中解决、服务集中提升，全力打造“线下服务无死角、线上服务不打烊、定制服务广覆盖”的税费服务新体系。一方面坚持常态化政策、业务知识培训，并建立成长“税”月跟踪日志，记录每名税务人的业

务成长情况，并利用晨会和下班时间进行抽查提问和模拟演示，从而更好地为纳税人缴费人服务；另一方面成立业务集中处理小组、征纳互动与远程问办小组、流转类业务协调小组，满足各渠道各类型业务的受理需求，实现政策精准“送”、问题准确“答”、涉税快速“办”，合力推动各项税费服务任务落细落实。

四、诉求响应，一线应答“以新换心”

以“快速响应”“专线对接”“精准分析”“特殊服务”为抓手，瞄准问题去、盯住难题改，围绕税费服务诉求响应中存在的短板弱项，打造完善优质便捷的税费服务体系 and 诉求响应机制。成立“红心向税”专业服务团队，对各类诉求进行分类分级，以问题为导向，精准提出各类问题的有效解决方案，全面落实对账销号和跟踪回访制度，对诉求从提出、处理和解决等环节进行全流程和全周期整体把握，全面提升诉求响应工作的综合质效。同时，建立特殊群体纳税人和特殊业务事项办理绿色通道，推进税费服务精细化、个性化，构建更和谐的税企关系。

五、暖心枫桥，一次办结“以易促成”

强力推进新时代“枫桥式”办税服务厅建设，形成“急事马上办、难事攻坚办、愁事帮助办、盼事主动办”的工作模式，聚焦纳税人需求、政策落实、服务效果做出及时、专业的响应，不断补齐短板，将税务新“枫”吹到群众心

中。成立“小好工作室”，“以热爱与专注，成‘小而好’之事”，实行“一站式受理、分级分类管理、全流程跟踪、责任制推进”的工作模式，打造“内外联动、一室调解”的全职能工作室，聚焦疑难杂症让纳税人舒心“成事”，将税费争议“多发地”转变为矛盾化解“主阵地”和税收普法“前沿地”。

2.红旗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推动文旅市场高质量发展

2024年以来，红旗区文旅局认真落实关于优化营商环境部署要求，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不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健全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打造市场化、法治化的营商环境，努力为广大群众提供更高品质的文化旅游服务。

一是助力企业纾困解难。聚焦为民办实事、惠企优服务，围绕服务环境、服务流程、服务管理3个方面，深入开展政务服务规范化、便利化建设。如在对网吧、娱乐场所等行政审批中，协助梳理材料清单，明确审批节点，加快审批流程；同时宣传网上审批平台，实现“一网通办”，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今年以来，1家企业已取得红旗区住建局房屋鉴定和二消证明，正在走校外艺术类培训机构办证流程；助力4家印刷企业办理数字化印刷许可证；助力银马悠悠、宝龙麦巢、宝龙三楼游戏、宝龙一楼

游戏重新办证等。

二是高效处置 12345 市长热线。高度重视 12345 投诉热线处置工作，设立专人负责，实行全程跟踪管理，并建立举报处理台账，及时向反映人反馈处理进度和结果。

2024 年以来，共接市长热线 12345 工单 82 件，按时接收率和上报率均为 100%，处置满意率 98.5%，其中，3 件正在协商具体退费、赔偿事宜，不断提升了辖区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理

三是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变“被动应对”为“主动服务”，围绕网吧、娱乐场所、出版物市场、演出市场等 10 大文旅行业，深入实施“一业一查”跨部门随机抽查机制，会同宣传、民族宗教等相关部门开展联合执法 8 次，随机抽查 10 家，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降低对经营主体正常经营活动的干扰，释放创新创业活力。

